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第七十四届会议**

2018年5月11日至16日，曼谷

临时议程\* 项目7

**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报告****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报告\*\*****摘要**

本文件提交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核准。文件载有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自2017年6月至2018年3月期间的活动情况。经社会不妨对报告发表意见。

**一. 导言**

1. 本文件载有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自2017年6月至2018年3月期间的活动情况。咨询委员会任命Kolinio Gata Takali先生(斐济)担任咨询委员会报告员，负责向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第七十四届会议介绍其报告。

**二. 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2.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咨询委员会举行了6次例会和15次非正式会议。
3. 咨询委员会在非正式会议上就政府间会议的筹备工作进行了广泛讨论，包括为筹备第七届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而逐段审查2017年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宣言草案。此外，为筹备第二届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经济合作和一体化部长级会议而举行了非正式会议，以便支持就亚洲及

\* ESCAP/74/L.1/Rev.1。

\*\* 本文件未能按时提交，原因在于需要收入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在其2018年4月2日举行的第375次会议上对本报告的审议情况。

太平洋加强区域经济合作和一体化以支持实施《2030 年议程》部长级宣言进行磋商、以及就第二届亚洲及太平洋能源论坛部长级宣言草案进行磋商。

4. 秘书处向咨询委员会简要介绍了经社会和秘书处的工作、其作用和工作及其在联合国发展系统中的地位，以帮助咨询委员会代表定向。

5. 咨询委员会在其各次例会上，除其他事项外，讨论了下列问题：

(1) 经社会第七十四届会议的筹备工作：秘书处向咨询委员会简要介绍了经社会第七十四届会议的筹备工作，并提供了有益的指导；

(2) 经社会第七十三届会议的成果：咨询委员会在审查经社会第七十三届会议的成果时，审议了该届年会的主要成就，例如经社会通过了 9 项决议和 43 项决定，其中包括关于亚洲及太平洋实施《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区域路线图的第 73/9 号决议、以及针对该届年会主题而通过的第 73/8 号决议，用以指导经社会在加强区域合作促进可持续能源发展方面的工作；

(3) 经社会第七十三届会议通过的决议：咨询委员会就秘书处执行经社会通过的决议提出意见并提供了有益指导；

(4) 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期间亚太经社会会议和培训活动拟议日历：咨询委员会审查了拟议日历；

(5) 秘书处在各次区域的工作：通过视频会议定期向咨询委员会简要介绍亚太经社会在各次区域正在开展的各项举措，以及各次区域办事处为支持次区域在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区域经济合作和一体化及其他举措方面应对独特挑战和机遇而开展的工作；

(6) 审查了下列会议的筹备情况及取得的成果：

(一) 第七届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

(二) 关于《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第三次审查和评价的亚太政府间会议；

(三) 减少灾害风险委员会第五届会议；

(四) 贸易和投资委员会第五届会议；

(五) 《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亚太区域筹备会议；

(六) 第二届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经济合作和一体化部长级会议；

(七)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中期审查高级别政府间会议；

(八) 宏观经济政策、减贫和发展筹资委员会第一届会议；

(7) 审查下列会议的筹备工作：

(一) 跨境无纸贸易便利化政府间临时指导小组第四次会议；

(二) 第五届亚太可持续发展问题论坛；

(三) 第二届亚洲及太平洋能源论坛；

(四) 2018 年亚太工商论坛；

(8) 审查了下列区域机构会议取得的成果：

(一) 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

(二)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

(三) 可持续农业机械化中心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

(四) 亚洲及太平洋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培训中心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

(五) 可持续农业促进减贫中心理事会第十四届会议；

(六) 亚洲及太平洋灾害信息管理发展中心理事会第二届会议。

6. 秘书处向咨询委员会简要介绍了联合国秘书处对方案规划和预算编制进程的拟议变更。

7. 秘书处还向咨询委员会简要介绍了曼谷亚太经社会房舍防震改造及其使用期满更换项目；以及联合国的人力资源政策和做法。

8. 执行秘书定期向咨询委员会通报涉及联合国和亚太经社会优先事项的各种活动，并介绍她本人出访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及其他国家的成果以及她出席重大会议的情况，还介绍了成员国与秘书处开展的合作举措以及有关亚太经社会的行政和方案事项。咨询委员会对执行秘书的通报表示持续赞赏，认为其十分有益且内容充实。

9. 作为各成员国在实施《2030 年议程》过程中努力分享知识、进行能力建设的一部分，并且为了促进成员国与秘书处之间对话，咨询委员会应邀参加秘书作为其工作方案部分内容而举办的下列活动：

(1) 可持续农业产品商业论坛；

(2) 2017 年东盟经济一体化论坛，主题为“50 周年及其后：打造包容性东盟”；

(3) 关于亚洲及太平洋以及拉丁美洲中小企业获得融资的机会及开发银行的作用讲习班；

(4) 关于采取负责任的商业做法促进度假岛屿可持续管理水问题的多利益攸关方论坛；

(5) 2017 年亚太气候周。

10. 秘书处制作的一些知识产品已分发给咨询委员会，为成员国提供了实施《2030 年议程》的分析框架。例如，为满足成员国对编制和使用统计数据以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日益增长的需求，亚太经社会统计司分发了第 14 期统计简报以及《2016 年亚洲及太平洋统计年鉴：可持续发展目标基线报告》。

11. 根据印度尼西亚代表团的提议，秘书处工作人员和成员国代表参加了由印度尼西亚驻曼谷大使馆举办的“常驻代表咨委会-亚太经社会运动会”。

### 三. 结论

12. 咨询委员会成员在报告所涉期间为强化其审议和咨询作用作出了积极贡献。成员国与秘书处通过持续对话和协商进一步加强了相互之间的伙伴关系，进而通过了亚洲及太平洋实施《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区域路线图，以此指导经社会在气候变化、减少灾害风险和复原力、自然资源管理、互联互通及能源等关键领域开展工作。咨询委员会对于涉及经社会及秘书处的重要事项，包括经社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的执行工作、各次政府间会议的举办以及秘书处的各项举措，均提出了意见并提供指导。

13. 在实施《2030 年议程》工作的第三年，咨询委员会继续认识到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改进协调的重要性。咨询委员会与秘书处继续开展建设性合作并相互支持，这直接关系到成员国所赋予的强有力任务及亚太经社会 2018 年工作方案的交付。

---